员额制改革情况

1、首批确定入额法官40人,其中包括班子成员2人。2017年，省院动态调整2名员额法官。因有自愿申请退出、有受到纪律处分经党组决定退出、有退休自动退出的员额法官6人，现洮北区法院实有员额法官36人。制定实施了《洮北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分类管理办法》,严格规定未入额法官不得办案。

2 、内设机构改革。严格按照《吉林省法院系统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从2016年1月1日开始，全面落实员额法官办案制度，重新组建了16个由庭长担任审判长并带领员额法官组成的新合议庭。

3、2015年10月首次入额和2017年1月第二次入额，2017年6月、2018年4月、2018年12月、2019年9月进行员额法官入额考试，洮北区人民法院认真学习贯彻关于司法体制改革精神，把改革精神讲清讲透，做好干警的思想引导工作，并坚持分步实施、依法稳妥的原则，有秩序地推进。